

# 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

蒙水协字【2022】01号

## 关于《饮用水处理设备设计、安装维护服务规范》、 《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设备规范》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协会组织完成了对《饮用水处理设备设计、安装维护服务规范》、《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设备规范》标准的立项审议工作，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要求，现予以立项。

请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和负责人严格按照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标准制定工作要求，抓紧落实和实施计划，在标准起草过程中广泛听取意见，保证标准质量水平，并按期完成标准编制工作。

同时欢迎与本标准有关的院校、科研机构、企业、行业从业者等单位或个人加入本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



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

2022年8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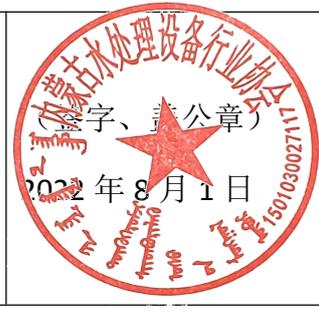
## 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修订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饮用水处理设备设计、安装维护服务规范》	制定或修订	制定	被修订标准号	无
申请立项单位名称	内蒙古碧涑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晓光
单位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成吉思汗西街72号回民区万达广场C区11号楼2单元1403			邮政编码	010000
电话	18947965511	传真		E-mail	
<p>项目任务的目的、意义或必要性：</p> <p>饮用水处理设备是将自来水经过膜法处理达到直饮标准的一种设备，该设备应用广泛，现家庭、院校、企事业单位用此设备改善饮水水质，目前饮用水处理设备技术基本成熟，但是在使用方面存在，设计、安装和售后服务方面的问题，特别是更换滤芯耗材及维护方面存在较大差异，标准不一，影响行业健康发展。</p> <p>目前饮用水处理设备在售后服务方面基本按照企业自身标准执行，企业标准中服务和耗材质量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使得饮用水处理设备售后服务质量良莠不齐，因此制定饮用水处理设备设计、安装维护服务规范团体标准，统一规范耗材质量，指导服务企业，进而营造净水市场服务需求，提高消费者产品使用满意度。</p> <p>本标准的制定在促进提高饮用水处理设备服务规范发展，淘汰劣质耗材，促进售后服务品质提高，推动饮用水处理设备高质量发展方面具有重大意义。</p>					
<p>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p> <p>本标准适用于饮用水处理设备。</p> <p>本文件规定了饮用水处理设备的分类、要求、耗材质量检测方法，标志、安装、设计和售后服务。</p> <p>目前饮用水处理设备售后服务方面说明：</p> <p>1. 目前在全国范围没有饮用水处理设备设计、施工安装和售后服务统一标准，行业服务缺少参照物，饮用水根据不同地区水质不同，售后服务时间和频率都有所改变。</p> <p>2. 项目与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采用成都的考虑：</p> <p>本标准没有采标情况，未搜索到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方面的国际标准及国外先进标准资料</p> <p>3. 与国内相关标准的关系：</p> <p>无相应的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与现有标准、制定中的标准没有矛盾，在标准方面甘肃、山西相继制定相关标准，都是根据当地饮水水质制定具体服务标准。</p> <p>4. 指出是否发现有知识产权的问题：</p> <p>本标准不设计专利，不存在知识产权归属问题</p>					
采用的国际标准编号				无	
申请立项单位意见					

注：如本表格空间不够，可另附页

## 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修订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设备规范》	制定或 修订	制定	被修订 标准号	无
申请立项 单位名称	内蒙古慧博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高有
单位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耕耘大山二楼			邮政编码	010000
电话	18947965511	传真		E-mail	
<p>项目任务的目的、意义或必要性：</p> <p>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战略和全局高度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任务，事关广大农民根本福祉，事关农民群众健康，事关美丽中国建设。</p> <p>2021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推进农村牧区生活污水治理。根据文件要求全国各地对农村人居环境进行全面改善，以污水减量化、分类就地处理、循环利用为导向，加强统筹规划，紧盯突出问题，选择适宜模式，完善标准体系，强化管护机制，不断探索和推进农村牧区生活污水治理。</p> <p>内蒙古地区是农牧生产重点地区，巩固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果，健全完善农村污水长效管护机制，提高全区农村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成效，加强农村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高效、稳定运行，有效解决农牧区生活污水至关重要，</p> <p>目前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方面标准缺失，需要根据当地情况，合理解决生活污水处理问题，目前单一或小型的污水处理设备在质量，技术，运营，售后服务方面存在较大差距，产品质量良莠不齐。制定《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设备规范》，将有效促进污水处理技术及产品工艺，推动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产品升级，对农牧区污水处理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p>					

具有重大意义。	
<p>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p> <p>本标准适用于农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备。</p> <p>本文件规定了农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的分类、要求、耗材质量检测方法，标志、安装、设计和售后服务。</p> <p>目前农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备方面说明：</p> <p>1.目前在没有农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统一标准，生活污水改造设备、技术提升缺少参照物，农牧区生活污水处理设备治理方面。</p> <p>2.项目与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采用成都的考虑：</p> <p>本标准没有采标情况，未搜索到农牧区生活污水治理方面的国际标准及国外先进标准资料</p> <p>3.与国内相关标准的关系：</p> <p>无相应的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与现有标准、制定中的标准没有矛盾</p> <p>4.指出是否发现有知识产权的问题：</p> <p>本标准不设计专利，不存在知识产权归属问题</p>	
采用的国际标准编号	无
申请立项单位 意见	 <p>签字、盖公章 2022年8月1日</p>
内蒙古水处理设备行业协会意见	 <p>(签字、盖公章) 2022年8月1日</p>

注：如本表格空间不够，可另附页